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201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公告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4年6月5日上午10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天津市南開區衛津南路76號天津創業環保大廈5樓會議室舉行本公司2013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如下議案：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本公司在境內外公佈的2013年年度報告及其摘要；
2. 審議經中國及國際審計師審計的本公司2013年度財務會計報告；
3. 審議本公司2013年度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工作報告及2014年度經營策略；
4. 審議本公司2013年度財務決算及2014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5. 審議本公司201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6. 審議繼續聘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中國及國際審計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的建議；
7. 審議本公司201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8. 審議本公司2013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以上相關決議案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 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ttp://www.hkex.com.hk>) 網站上公佈的2013年年度報告全文，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3月27日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張文輝

中國，天津
2014年4月17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4名執行董事張文輝先生、林文波先生、付亞娜女士及時振娟女士；2名非執行董事安品東先生及陳銀杏女士；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潔英女士、高宗澤先生及管一民先生組成。

說明：

- (1) 凡在2014年5月5日下午四時，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大會。持有本公司H股(「H股」)的股東請注意，本公司將於2014年5月6日至2014年6月5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持有本公司H股的股東，須於2014年5月5日下午四時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送往本公司之過戶登記處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室至1716室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凡持有本公司股份並於2014年5月6日名列在登記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或其代理人可攜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股東大會。
- (2) 凡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作為股東代理人，代其出席股東大會並行使表決權。但委任超過一名股東代理人的股東，其股東代理人只能行使投票方式的表決權。
- (3) 股東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大會及行使表決權須以書面形式委任(委任表格附後)。此等委任表格可由委託人簽署，也可由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如果該委託表格由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則委託人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有效授權文件需要經過公證。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有效授權文件及代理人委任表格，須在股東大會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辦公地址，地址為中國天津市南開區衛津南路76號創業環保大廈，方為有效。
- (4) 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應於2014年5月15日或以前，將擬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本公司辦公地址的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回覆可用來人、來函或傳真傳遞。書面回覆請採用所附“回條”或其複印件。
- (5) 股東或股東代理人須於出席股東大會時出示本人身份證件，代理人還須攜帶委託人或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的委託表格。
- (6) 預期股東大會會議需時半天，往返交通費及食宿自理。

本公司辦公地址：中國天津市南開區衛津南路76號創業環保大廈

郵編：300381

電話：86-22-23930128

傳真：86-22-23930126